

20%异硫氰酸烯丙酯可溶液剂使用说明书

商标名：既无

有效成分名称：异硫氰酸烯丙酯（**辣根提取物**）

有效成分含量及剂型：20%，可溶性液剂

规格：1000ml×12瓶

产品介绍：



本品为辣根、芥菜等十字花科植物中提取的一种次级代谢产物，为植物源农药，产品有效成分异硫氰酸烯丙酯（**辣根提取物**），含量为20%，是食用芥末油的100倍。是经过多年植保探索与农用技术研究，开发出用于农业病虫害防治的新一代绿色环保熏蒸剂，已取得独立的知识产权（专利证号：ZL200610112747.1）和农药登记证（农药登记证号：PD20190006）。

异硫氰酸烯丙酯（**辣根提取物**）有强烈刺激性的辛辣气味，研究发现，它对根结线虫，以及疫霉菌、腐霉菌、丝核菌、镰刀菌等多种土传病害病原菌有较好的抑制效果，此外异硫氰酸烯丙酯还具备穿透性强、扩散性好、无残留、易降解等特点，因此使用异硫氰酸烯丙酯进行土壤熏蒸可达到高效、彻底、健康的目标，是土壤处理的理想产品。使用过程中，按照推荐使用方法操作即可，安全环保无残留，通风透气后，可配合我公司的枯草芽孢杆菌、哈茨木霉菌对土壤微生物进行平衡，增加营养物质的吸收，并减少病害的发生，增强作物抗病性。本品适用于绿色、有机基地使用。

登记对象：番茄根结线虫

作物(或范围)	防治对象	制剂用药量	使用方法
番茄	根结线虫	2000~3000 克/亩	沟施覆土熏蒸

		(根据病虫害严重程度,酌情加量使用)	
--	--	--------------------	--

异硫氰酸烯丙酯可溶性液剂使用方向：

- 1.土壤熏蒸。可有效杀灭或抑制土壤中的线虫、病原菌。
- 2.棚室消毒。在苗床育苗前和生产棚定植前进行棚室表面消毒能有效减轻或延缓病虫害发生。
- 3.仓储害虫熏蒸。对赤拟谷盗、谷蠹、玉米象等有害生物有显著地熏杀作用。

土壤处理使用技术：

使用注意事项：

- (1) 田园清洁,将棚室内上茬作物清理干净,彻底清除病残体、废弃物等。
- (2) 在处理前深耕土壤,深度 35 厘米以上,确保平整且无大土块。温度较高季节的晴天进行消毒效果最佳。施药前 2-3 天适量浇水,调节湿度(湿度控制在 70%左右),过干会影响药剂扩散。
- (3) 20%异硫氰酸烯丙酯可溶性液剂需要二次稀释,效果更佳。
- (4) 使用药剂后,关闭棚室风口,密闭棚室,提高室温度。
- (5) 施药熏蒸 7-15 天揭开塑料膜,为保证消毒效果,可增加熏蒸时间。
- (6) 揭开塑料膜后要散气 5-10 天,使气体挥发完全,避免对人员造成伤害。
- (7) 用药量 3-5 升。

使用方法：

用法一：漫灌施药。

移栽前深耕土壤 35 厘米以上,然后均匀作畦(根据下茬种植作物的类型确定),覆膜

(施药时膜与地面保持一定间隙,保持水流畅通),三面压实。将稀释好的药液膜下随水冲施,水越大越好。注意冲药前期一定要控制流速,避免出现后期无药可冲或施药不匀现象,使药剂均匀到达土壤深层。施药后四周压实,进行熏蒸处理。施药熏蒸 7-15 天揭开塑料膜,揭开塑料膜后要散气 5-10 天,使气体挥发完全开始移栽作物。

用法二:沟灌施药。

播种或移栽前,在地面开沟,沟深 30 厘米,沟距 15 厘米。将药液兑水稀释 500-600 倍均匀地施于沟内,盖土压实。覆盖地膜继续进行熏蒸处理(土壤干燥多加水稀释药液) 7-15 天,揭开塑料膜后要散气 5-10 天,使气体挥发完全开始移栽作物。

用法三:滴灌施药。

移栽前深耕土壤 35 厘米以上,然后均匀作畦(根据下茬种植作物的类型确定);铺设好滴灌设备后(滴水孔间距 \leq 10 厘米、滴水带间距 \leq 20 厘米)覆盖地膜,先滴清水 30-60 钟(根据滴灌设备的流速,可适当延长时间),然后将药液稀释 10 倍以上随水膜下滴灌,使药剂到达土壤深层。滴药结束后继续清水滴灌 15-30 分钟(最终保持土壤湿度 70%-80%,适当延长滴灌时间),进行熏蒸 7-15 天,地膜预留移栽空通风通气 10-15 天,使气体挥发完全开始移栽作物。

棚室消毒使用技术:

密闭棚室熏蒸消毒,每亩用药量 1-2 升,将药液兑水稀释 500 倍,倒退法进行均匀喷雾,尽量避免消毒死角。待整个棚室喷雾结束后,迅速将棚室密闭封严,进行熏蒸处理 3-5 天。

注意事项:

- 1.本品安全间隔期一季,每季作物施用一次。
- 2.配药和施药人员要充分了解本品特性和使用方法,或由专业化防治人员进行配药和

施药，药剂施用后至药剂挥发前，人员远离药剂处理区。

3.配药时应远离饮用水源和居民区，要专人看管，严防农药丢失或被人、畜禽误食。
大风或中午高温时，应停止施药。

4.严禁不佩戴任何防护措施配药和施药。使用本品时应穿戴防护服和手套、面罩，避免吸入或接触药液。施药期间不可吃东西和饮水。施药后应及时洗手洗脸、漱口，有条件应洗澡、换洗衣物。

5.本品对鱼类等水生生物、蚕、鸟有毒，水产养殖区、蚕室及桑园附近禁用，禁止在河塘等水体中清洗施药器具，避免药液污染水源地。

6.患皮肤病及其它疾病尚未恢复健康者暂停施药。

7.孕妇、经期、哺乳期妇女及儿童禁止接触本品。

8.用过的容器应妥善处理，不可作他用，也不可随意丢弃。